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1號
承辦人：科員 簡湧晟
電話：033194510#6013
電子信箱：1002156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日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1200051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1E_112000510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體育總會自由車等6個單項委員會辦理「112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錦標賽暨112年全國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」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1年12月1日「桃園市運動會市長盃競賽活動補助說明會」決議事項及本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函文辦理。
- 二、為活絡本市運動風氣，促進基層發展，提升競技實力，同時遴選本市112年全國運動會代表隊，本局於112年辦理旨揭市長盃各單項錦標賽(暨112年全國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)，並由本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承辦。
- 三、比賽期間請惠允實際參予工作人員(含帶隊老師)公(差)假登記，若逢例假日，同意在不影響課務原則下，於活動結束後兩年內擇日補休；如已支領裁判費者，不得再報支加班費、補休或其他酬勞。
- 四、檢附旨揭賽事日程表1份，另競賽規程及桃園市參加112年全國運動會代表隊遴選辦法等相關報名資訊請逕至本局網

教導處 112/05/01 09:46



1120002627

有附件



站－活動訊息下載(<https://www.dst.tycg.gov.tw/home.jsp?id=25&parentpath=0,10>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現代五項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自由車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帆船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體操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保齡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卡巴迪委員會



裝

訂

線

